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函

機關地址：10553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0號

承辦人：洪承澤

電話：02-25702330分機6608

電子信箱：tms_chengze4101@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體競字第109300106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競賽規程和預定賽程時間

主旨：有關本局與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共同主辦「109年臺北市週末田徑自我挑戰賽」第二梯次，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並依權責核予相關人員參賽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109年3月24日（109）北市體田鑫競字第1090324號函辦理。

二、旨揭賽事說明如下：

（一）報名期間：109年4月13日（星期一）至109年5月1日（星期五）止。

（二）競賽日期：109年5月10日（星期日）。

（三）競賽地點：臺北田徑場（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3號）。

（四）報名方式及賽事詳情請詳閱競賽規程。

三、檢附競賽規程一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公私立大專院校、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



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

副本：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

電子印章
109/03/31
07:53:07



訂

線